

证券代码：837607

证券简称：上海环境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上海环境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赵建松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环

境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（1）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 会〔2019〕6 号）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适用于 2019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；

（2）根据财政部 2017 年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—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—金融资产转移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—套期会计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—金融工具列报》等 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，挂牌公司应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。

公司执行上述规定，对财务报表进行调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环境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以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上海环境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环境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8日